

蘇聯工業中的工資 與工作定額組織

德·姆·柯諾科夫 著

張

坡 譯

十月出版社印行

蘇聯工業中的工資與工作定額組織

德·姆·柯諾科夫著

張 坡 譯

Д. М. КОНАКОВ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ЗАРАБОТНОЙ ПЛАТЫ
И НОРМИРОВАНИЯ ТРУДА
В ПРОМЫШЛЕННОСТИ
СССР

Государственное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Политической литературы
1953

本書係根據蘇聯國家政治書籍出版局 1953 版本譯出

版權所有

十月出版社出版

社址：北京東單區史家胡同官學大院五號

北京市第一印刷生產合作社印刷

1953年12月初版(1)印數5000冊

書號新 8 82 開 84 定價員

定價 280⁵元

本書簡介蘇聯工業中的工資組織與工作定額的組織。對於各種工資制度的內容及得失有扼要的論述。對於工作定額的意義、制定、修改及其在生產中的作用，也詳加闡明。為改進生產的良好參考讀物。

目 錄

(一) 工資組織

一、工資和社會主義的按勞分配原則.....	二
二、工資的形式.....	二二
甲、計件工資.....	二二
乙、計時工資.....	二六
三、工資等級制度.....	三一
四、工資的不斷增長.....	三七
技術定額組織.....	四七
一、技術定額的意義.....	四七
二、技術定額的本質.....	四九
三、時間技術定額的構成要素.....	五五
四、生產定額的修訂.....	六六

(一) 工資組織

國家工業企業的工人、工程技術人員工資的合理制度的建立，在蘇聯是社會主義的社會勞動組織的最重要條件之一。

徹底地實行按勞分配的社會主義原則，要求有一個合理的工資組織，這種工資組織要在工業企業中取消小資產階級的平均主義。

蘇聯政府用工資的形式，保證着勞動者的社會利益和由於他們的勞動而取得的私人物質利益相結合。政府對優良工作的經常不斷的鼓勵，使得全體工作人員都樂於提高自己的技藝，促進社會主義競賽和斯達漢諾夫運動的開展，勞動生產率的提高和整個國民經濟的發展。蘇維埃國家運用工資當作一個經濟槓桿，以在工業部門和企業之間正確地分配勞動，以吸引勞動力到最重要的生產部門，保障企業有固定的幹部，以求勞動者的福利一貫高漲。

經濟工作的領導人員、黨組織和工會組織的使命是要經常關心改善勞動組織和

工資組織，要把它們看作社會主義生產不斷增長的重要條件。

一、工資和社會主義的按勞分配原則

社會主義制度下的工資在原則上是與資本主義下的工資不同的。

社會主義制度是以生產資料公有制爲基礎的。沒有人剝削人的現象，勞動力不再是商品，因而也就不是剩餘價值的來源。

斯大林同志在他的天才著作『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中指示說：「現在，在我國制度下，說勞動力是商品，說工人「被僱傭」，這真是十分荒謬的，好像佔有生產資料的工人階級自己被自己僱傭，把自己的勞動力出賣給自己一樣。」（斯大林：『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中文本，第十六頁。）

這就是說，在社會主義制度下的工資的本質，和資本主義制度下的工資的本質基本不同。在社會主義制度下，工資是工人和職員根據自己所付出的勞動的量和質，從社會主義國家所獲得的、爲滿足他們私人物質和文化需要以貨幣形式表現的國民收入的一部分。

蘇聯的國民收入，就是一年內社會所生產的全部生產量，扣除補償在這些生產品的生產上所耗費的生產資料總額以後所形成的部分。例如，在一年內生產量共值四千億盧布，為生產這些產品所消費的生產資料（工廠房屋、設備、機器的磨損，原料、燃料的消耗等）共為一千五百億盧布。蘇維埃國家，依據社會主義的客觀經濟法則，在它的行動中正確地反映着它們的要求，同時擬定計劃，以國民收入的一部分來滿足工人和職員的物質的和文化的需要。

工人和職員的勞動工資的貨幣形式是與社會主義制度下商品生產的存在密切聯繫着的。斯大林同志寫道：「問題在於，為了抵償生產過程中勞動力耗費所必須的消費品，在我國是作為受價值法則支配的商品來生產和銷售的。」（斯大林：「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中文本，第十七頁。）這就是說，工人和職員所持以購買私人需要的物品，即商品所用的工資，具有價值的、貨幣的形式。

蘇聯的工資，表示着社會主義的生產關係——就是在生產過程中，工作人員的同志般的合作和社會主義的互助，沒有剝削的關係，同時也是在國家企業和機關裡

實行按勞分配的社會主義原則的形式。

在資本主義制度下，基於生產資料的私有和對被僱傭工人的剝削，工資是勞動力商品價值改變的形式。被剝奪了生產資料的工人，爲了不致餓死，被迫把勞動力當作商品出賣給資本家。資本家用以購買規定時限的商品——勞動力，也就是工人的勞動能力所付出的貨幣總額就是工資。

因此，在資本主義制度下，不僅勞動的生產品，就連勞動力都具有商品的形式。

斯大林同志寫道：「資本主義生產是在這樣的場合開始的，即生產資料是集中在私人手中，而被剝奪了生產資料的工人不得不把自己的勞動力作爲商品出賣。沒有這種情形，就沒有資本主義生產。」（斯大林：「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中文版，第十三頁。）列寧指示說：「勞動力商品形式的發展的程度，代表資本主義發展的程度。」（「列寧全集」，俄文版，卷一，第四一七頁。）

勞動力商品的根本特性是，在資本主義生產過程中，這種商品的消費，就是被

僱傭的工人的勞動創造剩餘價值，這種剩餘價值歸資本家據爲己有。

列寧寫道：「僱傭工人把自己的勞動力出賣給佔有土地、工廠以及勞動工具的人。工人用他的一部分工作時間來抵償維持他自己和他的家庭生活費用（工資），而用另一部分工作時間去作無報酬的勞動，爲資本家創造剩餘價值，即利潤的源泉，資本家階級的財富的源泉。」（『列寧文選』，第一冊，解放社版，第九十四頁。）

在資本主義制度下，工人被註定爲僱傭的奴隸地位，以致勞動對他們是繁重的可厭的負擔，是意味着犧牲自己的生命。

由於社會過渡到社會主義，勞動的性質根本地改變了。在社會主義下工人，一切勞動者都是國家的主人了。他們在從事社會生產裏面，既增加着祖國的財富，同時也爲個人的利益而勞動，因爲在社會主義社會裏，個人利益與社會利益是分不開的。在社會主義制度下，個人的地位，決定於他的勞動和個人的能力。

社會主義的社會勞動組織，依賴勞動者本身自願自覺的紀律來保持，並爲共產

主義建設的偉大歷史事業而服務。社會主義勞動紀律的鞏固，完全符合於羣衆最根本的切身的利益。

按勞分配的社會主義原則是社會主義下平等的最重要的因素之一。

斯大林同志說：『馬克思主義所瞭解的平等，並不是個人需要和日常生活方面的平均，而是階級之消滅。這就是說：第一，在推翻和剝奪資本家以後，一切勞動者都平等地擺脫剝削而得到解放；第二，在生產資料轉歸全社會公有以後，對於大家都是平等地廢除生產資料私有制；第三，大家都有按個人能力勞動的平等的義務，一切勞動者都有按各人勞動領取報酬的平等的權利（社會主義社會）；第四，大家都有按各人能力勞動的平等義務，一切勞動者都有按各人需要領取勞動報酬的平等權利（共產主義社會）。』（斯大林：『列寧主義問題』，中文版，第六二四頁）。

在社會主義制度下，勞動者根據他對社會所完成的工作以取得消費品。按勞分配的意思就是說，在社會主義社會，勞動者以平等的勞動取得平等的報酬。

按勞分配的社會主義原則是和有保障的勞動權及誠實勞動的義務感密切聯繫着

的。蘇聯人民有保障取得按照他們勞動的量和質領取工資的勞動權利。同時，每一個蘇聯公民，凡是有勞動能力的，必須盡自己的能力來勞動。在社會主義制度下，根據「不勞動者不得食」的原則，勞動乃是每一個有勞動能力的人的義務；在我們社會裏，採取着「各盡所能，各取所值」的原則。

勞動在社會主義下面，已經獲得了最重要的社會意義，它開始成為榮譽的事業，光榮的事業，勇敢的與英雄的事業。在蘇維埃的制度下，斯大林同志說，勞動者是備受尊敬的。「在這裡，他並不是替剝削者做工，而是為自己做工，為自己的階級做工，為社會做工。在這裡，勞動者不會覺得自己是無人過問的人，零丁孤苦的人。恰巧相反，在我們這裡，勞動者覺得他是自己國家中的自由公民，是一種社會活動家。他好好做工，盡力效勞社會，就是一位勞動英雄，就會榮光遍體。」

（斯大林：「列寧主義問題」，中文版，第六六一頁）。

社會主義生產的工作人員的一切勞動都是必要勞動。社會主義的生產的工作人員，用他們的勞動，不僅生產為滿足勞動者的個人需要的生產品，而且也生產為擴

大社會主義生產和滿足勞動者的公共需要的產品。

斯大林同志寫道：「……現在講到「必要」勞動和「剩餘」勞動，也是同樣奇怪的：彷彿在我國條件下，交給社會以使用來擴大生產、發展教育和保健事業以及組織國防等等的工人勞動，對於現在掌握政權的工人階級，並不是像用來滿足工人及其家庭的個人需要的勞動那樣必要的。」（斯大林著：「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中文本，第十六頁。）

按勞分配是社會主義的基本經濟法則規定的。

斯大林同志教導說：「社會主義基本經濟法則的主要特點和要求，可以大致表述如下：用在高度技術基礎上使社會主義生產不斷增長和不斷完善的辦法，來保證最大限度地滿足整個社會經常增長的物質和文化的需要。」（斯大林著：「蘇聯社會經濟問題」，中文本，第三五——三六頁）。

被斯大林同志所發現的並科學地加以論證的社會主義基本經濟法則，其本身包括：社會主義的生產的目的和為達到這個目的的手段。社會主義生產的目的是保證

最大限度地滿足整個社會經常增長的物質和文化的需要，而爲達到這個目的的手段則是在高度技術基礎上，使社會主義的生產不斷增長和不斷完善。社會主義生產的目的不是利潤，而是人同他的需要，就是說要滿足他的物質的和文化的需要。社會主義生產諸目的，是服從於需要物品的按勞分配的。按勞分配，是社會主義的客觀的必然性。

爲了由按勞分配生產的社會主義原則進展到按需要分配生產的共產主義原則，正如斯大林同志教導我們的，必須實現三個先決條件。

必須經常保證一切社會生產的不斷增長，把集體農莊所有制提高到全民所有制，並「必須使社會達到這樣高度的文化發展，保證社會一切成員全面發展他們的體力和智力，使社會成員能獲得足以成爲社會發展的積極活動家的教育，能自由地選擇職業，而不致由於現存的勞動分工而終身束縛於某一種職業。」（斯大林：「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中文版，第六一頁）。爲要做到這點，斯大林同志指示說，必須大大改變現今的勞動狀況。首先需要把每天的勞動時間至少縮短到六小時，

然後再縮短到五小時。這是使社會成員有充分自由時間來獲得全面教育所必需的。其次，爲了做到這點，需要實行普及義務的技術教育，這是使社會成員有可能自由選擇職業而不致終身束縛於某一種職業所必需的。再次，爲了做到這點，需要根本改善居住條件，把工人和職員的實際工資即令不能再多也至少提高一倍，辦法是不僅直接提高貨幣工資，而特別重要的，是繼續不斷地降低日用品價格。

準備過渡到共產主義的基本條件就是這樣。

斯大林同志教導說，只有把這一切先決條件完全實現之後，才可以希望，勞動將在社會成員面前，從累贅變成「生活的第一需要」，「勞動從沈重的負擔變成愉快」，公有制將被社會全體成員看作是社會存在的不可動搖和不可侵犯的基礎。

斯大林同志在他的經典性的著作「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中，極精闢地論證了經濟法則的客觀的性質，並且嚴厲地批評了關於社會主義經濟法則特性的一些主觀的和其他偽科學的觀點。

斯大林同志對於經濟法則的客觀性質的論證，有着巨大的原則性的意義。不認

識社會主義經濟法則的客觀性，不研究這些法則，社會主義的政治經濟學便不能存在和發展，沒有社會主義政治經濟學，便不可能作科學的預測，因而，就不可能指導社會主義下的經濟生活。

在斯大林同志的著作『蘇聯社會主義經濟問題』發表以前，一些蘇聯經濟學家認為經濟發展的法則是可以創造的或是可以消滅的。這些觀點是大錯特錯，而且還是具有危險性的。正如馬林科夫同志在第十九次黨代表大會上指出的，否認社會主義經濟法則的客觀性是經濟政策方面的冒險主義和指導經濟的實踐中極端專橫的態度，的思想基礎。

本書的作者也曾經在社會主義經濟法則的性質問題上犯過唯心主義的和主觀主義的錯誤。蘇斯洛夫同志在一九五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真理報』上發表的一篇文章『關於費多希夫的文章』一文中，完全正確地批評了我對社會主義經濟問題性質的不正確的理解。本書作者充分地認識到他在一九四八年布爾什維克雜誌第十一期登載的文章中所發表的理論的錯誤。那個理論說，對於黨和社會主義國家在蘇聯

走向共產主義道路的經濟發展當中的政策的決定性和主導性的作用的研究，應當構成爲社會主義的國民經濟法則的科學研究的基礎，這個原理，實際上就是對馬克思主義異己分子的關於社會主義經濟法則的主觀主義觀點的宣傳，並且對於黨的蘇聯埃的和科學工作的幹部的教育事業帶來了損害。

共產黨和蘇維埃國家，認識了社會主義的客觀經濟法則以後，在其本身的實際活動中，根據這些法則，依靠它們並利用它們以利於共產主義社會的建設。例如，蘇維埃國家認識了社會主義的按勞分配的原則的必要性以後，掌握了這些原則，便運用和利用它爲社會主義社會謀福利。

按勞動的數量和質量分配的社會主義原則，使有可能正確地把社會主義社會的生產利益和生產上工作人員個人物質利益相結合起來，使有可能保證着國家的全民的利益對於社會主義社會勞動者個人利益的領導作用。社會主義社會的工人因爲產量多、質量好而取得較多的報酬。同時生產勞動越多，越能促進社會主義社會國民幸福的增長。